

#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本级和 1 个独立核算的直属事业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额为 38.07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 70.6 万元节约了 32.5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决算数 6.4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了 6.48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因公出国（境）业务。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外事局和区财政局统筹管理，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2023 年单位派遣人员前往香港出席花卉展览并参加相关交流活动以及赴西班牙、法国、意大利参加“双招双引”团活动，故相关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公务接待费。2023 年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年初预算 68.6 万元、决算 3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年度预算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2 年年度预算、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决算数 31.6 万元，比年度预算 68.6 万元减少 37 万元，比 2022 年决算数 37.08 万元减少 5.48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故车辆运行维护费、油费有所压减。

附表：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汇总)	70.60	0.00	68.60	0.00	68.60	2.00	38.07	6.48	31.60	0.00	31.60	0.00
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31.00	0.00	29.00	0.00	29.00	2.00	33.37	5.93	27.44	0.00	27.44	0.00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39.60	0.00	39.60	0.00	39.60	0.00	4.70	0.54	4.16	0.00	4.16	0.00

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